

股票代码：002245

股票简称：澳洋顺昌

编号：2020-073

债券代码：128010

债券简称：顺昌转债

江苏澳洋顺昌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澳洋顺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9月16日以专人送达或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参会人员。会议于2020年9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的方式，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志皓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金属物流业务子公司股权架构内部调整相关事项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澳洋顺昌科技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昌科技”）拟新增注册资本1,900万元。本次增资由苏州太上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太上知企业”）以2,520万元对顺昌科技增资，其中1,900万元进入注册资本，其余进入资本公积。公司放弃新增注册资本的优先认购权。本次增资事项符合公司既定的发展战略，在保持对顺昌科技实施控制的前提下，有利于提升金属物流业务团队凝聚力，提升经营管理效率，进而提升上市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和价值。本次增资事项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定价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公开、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详见刊登于2020年9月22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0-074号《关于金属物流业务子公司增资事项的公告》。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锂电池业务子公司架构调整暨业绩承诺标的企业变更相关事项的议案》。

本次调整锂电池业务子公司股权架构，是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股权优化调整，不影响具体业务经营。本次业绩承诺标的企业变更事项涉及关联方，公司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相关关联董事按规定回避表决，其表决程序及过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业绩承诺标的企业变更事项，承诺内容无实质性变更，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

详见刊登于2020年9月22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0-075号《关于锂电池业务子公司架构调整暨业绩承诺标的企业变更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澳洋顺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二十二日